

中都镇兴坊村党支部 关于巡察反馈问题清单整改情况报告

县委巡察反馈问题清单，指出了共 10 个问题，我村党支部针对反馈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 24 条，已完成整改 10 个问题，基本完成 0 个问题，未完成 0 个问题。现将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：

1.关于违规领取补贴的问题。2020 年 12 月 6 号凭证，村干部（黄莉娥、黄崇洪、郑国强、郑喜庭）违规领取防电信诈骗会议补贴 200 元；2020 年 9 月 4 号凭证，村干部（黄莉娥、郑德荣、黄崇洪、郑国强、郑喜庭）违规领取低保特困人员评定会议补贴 250 元；村干部违规领取集体投资入股村民代表会议补贴 250 元；2020 年 6 月 3 号凭证，村干部（黄莉娥、郑德荣、黄崇洪、郑国强、郑喜庭）违规领取村民代表会议补贴 250 元；村干部（黄莉娥、郑德荣、黄崇洪、郑国强、郑喜庭）违规领取村两委届中述职考评会议补贴 250 元。

整改情况（已完成）：**一是立整立改。**在 2021 年换届选举期间已发现该问题，已责令村干部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退回相关金额 1200 元。**二是**村书记对审核把关不严的经办人进行约谈。**三是**完善制度和流程，对补贴的申领流程进行优化，增强审核力度，避免类似问题发生。

2.报销材料不规范。2020 年 9 月 7 号凭证，征地款 395 元无征地协议。2020 年 3 月 13 号凭证，停车场、道路等用地补偿 154841 元，无用地、青苗补偿协议。

整改情况（已完成）：**一是**已补充 2020 年 9 月 7 号凭证征

地协议、2020年3月13号凭证用地、青苗补偿协议。二是明确报销材料要求。整改措施首先需要明确和统一报销材料的要求，包括报销单、发票、合同、付款凭证等相关文件的具体要求。三是加强培训。针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，确保经办人清楚报销流程和标准。

3.白条入账。2020年12月10号凭证支付维修自来水管道路工料费532元、2020年12月11号凭证支付复垦基地起垒（拖拉机）工资1200元和村公共场所周边除草清理误工费1870元、2020年9月9号凭证支付垃圾运输和路灯管护费18600元、2020年3月9号凭证支付路灯接线维修2824元、2020年3月12号凭证支付有机肥运输等费用3100元、2020年6月6号凭证支付疫情防控停放“禁止通行”车辆及帐篷费用2500元和自来水维修工料费1314元、2021年3月第6号凭证支付牌匾制作费4635元均未开具正式发票，2023年6月6号凭证支付提升村容村貌工程款98073元，少开9500元发票。

整改情况（已完成）：一是立行立改，从2020年7年凭证至2023年6号凭证共计10项白条入账问题，已全部与当事人补齐发票。二是加强票据管理。加强发票的领购、管理和保管工作，确保所有开具的发票都具有合法来源，并符合税务要求。及时补充并严格审核发票与报销内容的匹配情况，确保每一笔支出都有真实、合法的凭证。三是加强培训。定期对村财和村级报账员进行培训，提升他们对财务合规性、票据规范化的意识。通过培训让报账员明确白条入账的风险，从而杜绝类似问题的发生。

4.财务记账不规范。2021年9月第14号凭证，2019年、2020

年幸福院购置冰箱（3150 元）、蒸厨（2100 元）等记费用支出，未登记固定资产。

整改情况（已完成）：**一是**村财代理中心已完成财产登记及固定资产登记手续。**二是**建立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，明确记账的具体流程和标准。**三是**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，提高其专业技能和规范意识，确保其理解记账的重要性和规范要求。

5.工程材料把关不严的问题。2020 年 12 月 18 号凭证，支付 2020 年大畔里大棚工程 209898 元，挂村领导未参与验收，无中标材料；2020 年 3 月 14 号凭证，支付供水工程 30907 元，预算及结算无人签字，无验收单，无中标公示等相关材料；2020 年 3 月 15 号凭证，支付沿溪美化工程 137412 元，仅由村两委员会决定，无验收材料；2020 年 3 月 19 号凭证，支付闽粤水源涵养林保护项目进度款 810000 元（合同价 1878678 元），无中标材料。

整改情况（已完成）：**一是**立行立改。已补充 2020 年大畔里大棚工程、供水工程、闽粤水源涵养林保护项目中标材料；**二是**加强制度建设,完善内业材料管理的相关制度，明确材料收集、审核和存档的具体要求和流程，为今后的管理提供规范依据。**三是**强化培训。对项目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培训，提升其对内业材料整理和管理的重要性认识，确保遵循操作规范。

6.工程项目验收程序不规范。2020 年 3 月 14 号凭证，支付寨上钢筋混凝土平板桥工程 52616 元，验收单只有村书记郑国强签字；2021 年 3 月 14 号凭证，支付寨上平板桥延伸及道路硬化工程无验收单，结算表无审核人签字确认；2023 年 3 月 14

号凭证，支付神背岭配套工程质保金 11916 元（合同价 435792 元），验收单只有村书记郑国强一人签字。

整改情况（已完成）：**一是**已补充寨上平板桥延伸及道路硬化工程验收单，因项目工程小，资金有限未请专业结审公司审核。**二是**建立标准化流程，制定和完善内业材料管理制度，明确每一项材料的收集、整理、存档和审核的标准流程。**三是**完善验收机制。建立健全兴坊村工程验收机制，对完工的工程进行全面、细致的验收，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。

7.工程材料内容不严谨。2021 年 9 月第 21 号凭证，支付水毁陂渠、引水管、新建标渠费用 43947 元，收款人与工程合同承包人不一致；2023 年 12 月 7 号凭证，支付幸福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款 196295 元，合同价 196295 元，中标价为 331100 元，合同价与中标价不一致，结算审核价又显示为 196295 元，合同疑似造假。工程验收无镇干部参与。

整改情况（已完成）：**一是**水毁陂渠、引水管、新建标渠当时由村民进行投标，名下无公司，故借用他人公司进行出账；幸福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是乡村振兴项目。本项目在申报时为 331100 元。因本项目是上杭县农业农村局下拨资金，在实施时只确定了 196295 元的项目工程款，另外 196295 元要整合资金才能确定，村里为了节约工程前期费用，所以按 331100 元进行招标，到本工程完工，都没有通知另一半资金，所以出现中标价与给算所不一致的问题。**二是**提高审核要求，设置内业材料审核环节，确保每一份材料都经过严格的审查，包括相关人员的签字确认。**三是**定期对内业材料进行自查和检查，确保材料管理的每个环节都符合标准，及时发现并纠正存在的问题。

8.关于项目管理不规范的问题。由福建龙岩尚易建设公司承包的兴坊崇德堂修缮工程，在未完成化粪池及给排水施工的情况下进行验收结算，清基费现场公示金额（9300 元）与实际结算费用为（20800 元）不一致；巡察期间随机调阅民俗广场旅游厕所工程项目、神背岭配套工程项目档案资料，兴坊村民委员会以档案管理不善，相关材料已提供村财报账入账为由，未提交其它相关档案资料。

整改情况（已完成）：**一**是在村两委会议上通报此问题，对接村财代理中心，严格按照工程项目流程把关，及时对问题中提及的相关材料进行补充。**二**是兴坊崇德堂修缮工程古民居，因汛期倒塌一栋，为了避免二次损坏其余部分，10 万元用于以奖代补的模式鼓励产权户进行维修，实际房子维修花费 20 余万，村级只验收以奖代补 10 万元部分；调阅出账材料中未发现清基费 9300 元。**三**是建立标准化流程，制定和完善内业材料管理制度，明确每一项材料的收集、整理、存档和审核的标准流程。

9.关于党费收缴不规范的问题。省派驻村第一书记陈佑康未按标准缴纳党费。

整改情况（已完成）：**一**是省派驻村第一书记陈佑康已在 2024 年 12 月 3 日按标准补交 2021 年 7 月份至 2024 年 6 月份驻村期间的党费 443 元。**二**是完善制度。修订和完善党费收缴管理制度，明确党费的标准、收缴时间、管理责任及具体操作流程。**三**是建立记录和公示制度，要求各支部建立党费收缴台账，详细记录每位党员的缴费情况，并定期向全体党员公示，增强透明度和党员的参与感。

10. 关于“三会一课”制度执行不到位，组织生活会流程不

规范的问题。

整改情况（已完成）：**一是**认真学习“三会一课”制度的相关文件、规范程序，按要求做好会议记录，健全考勤制度。**二是**定期检查会议记录。定期对会议记录进行检查和评估，确保会议记录的规范性和质量。存在问题的会议记录及时进行整改和完善，确保会议内容的准确传达。**三是**持续加强培训，已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和教育 5 次。鼓励会议记录人员相互交流和学习，共同提高会议记录的质量。

